

**重要事項：**

投資者須注意，所有投資均涉及風險（包括可能會損失投資本金），基金單位價格可升亦可跌，過往表現並不可作為日後表現的指引。投資者在作出任何投資決定前，應詳細閱讀有關本基金之章程（包括產品資料概要及當中所載之風險因素之全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及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證監會**」）對本文件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不會就本文件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所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起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證監會認可不等如對本基金作出推介或認許，亦不是對本基金的商業利弊或表現作出保證，更不代表本基金適合所有投資者，或認許本基金適合任何個別投資者或任何類別的投資者。

此乃重要文件，務請閣下即時垂注。閣下如對本文件之內容有任何疑問，應尋求獨立及專業的意見。



**潘渡交易所買賣基金系列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本公司**」)

*(根據香港《證券及期貨條例》(第 571 章) (「《證券及期貨條例》」) 第 104 條獲認可，具有可變動股本、有限責任且與子基金之間的法律責任分隔的香港公開傘子開放式基金型公司)*

**潘渡創新主題 ETF (Pando Innovation ETF)**

**股份代號：3056**

**潘渡區塊鏈主題 ETF (Pando Blockchain ETF)**

**股份代號：3112**

**公告**

**延長下調申購和贖回申請費用有效期**

致各股東：

潘渡有限公司作為各子基金的管理人（**管理人**），謹此通知各子基金的股份持有人，關於參與經銷商在首次發行期間和上市後對股份進行申購和贖回時應支付的費用和開支已有顯著變動。此申購和贖回申請費用適用於交易、撤回或延長的申購申請和贖回申請，並應支付給基金管理人。

具體而言，我們已將我們的服務的申請、取消及延長費用從 1,300 美元降低至每筆 900 美元，延長有效期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請注意原有效期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

除另有說明外，本公告內的詞彙與子基金的基金說明書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閣下如對本公告的任何事宜有任何疑問或需要進一步資料，請於辦公時間致電客戶服務熱線：(852) 3891 3288。

承董事會命  
潘渡有限公司  
行政總裁  
任駿菲

2023 年 12 月 27 日

截至本公告日期，基金經理的董事會由兩名董事組成，分別是李笑來先生及任駿菲女士。